精准普法补短板 平安出行警相伴

送法入校



普法宣传

巴彦淖尔讯 为扎实做好冬季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工作，着力提升老年人和少年儿童的交通安全防范意识，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三支队临河大队宣传民辅警走进辖区社区，面向“一老一小”群体开展交通安全专项宣传活动。

活动中，宣传民辅警结合冬季大雾、结冰等恶劣天气出行特点，围绕老人和孩童容易遇到的出行风险，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进行细致讲解。提醒老年人过马路时注意观察来往车辆，乘坐车辆时要系好安全带；叮嘱小朋友外出时要留意路况，不在马路边追逐打闹，自觉远离大车盲区。同时，宣传民辅警结合真实事故案例，细致讲解酒驾、超速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并和居民面对面沟通交流，耐心解答大家提出的各类问题。本次交通安全宣传进社区活动，紧盯重点群体出行薄弱环节，将交通安全知识精准送到群众身边，进一步织密了冬季道路安全防护网。

（国新春）

播撒交通安全种子 守护青春健康成长



包头讯 为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交通安全教育，筑牢秋冬季节校园交通安全防线，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三支队包头大队民警走进昆都仑区实验小学，开展了交通安全进校园专项宣讲活动。

活动中，民警结合高速公路行车特点，为同学们带来一堂内容丰富、形式新颖、针对性强的交通安全课。其间，民警重点讲解了行人严禁进入高速公路、禁止翻越高速护栏、严禁在高速路边逗留玩耍等硬性规定，纠正学生对高速公路的认知误区。同时，民警细致讲解了高速公路出行安全常识，围绕乘车规范系好安全带、拒绝乘坐超员车及“黑车”、高速避险十二字口诀等内容开展宣讲，帮助学生掌握基础自救方法。民警还结合典型案例，生动剖析了超速、疲劳驾驶、占用应急车道等交通违法行为的严重危害，引导学生知危险、会避险。活动还设置了互动问答环节，同学们积极踊跃参与，现场气氛轻松热烈。民警鼓励同学们争当交通安全宣传员，积极向身边的亲友普及高速行车安全知识。

此次进校园宣传活动，有效填补了小学生高速公路交通安全知识空白，切实提升了学生的自我防护意识和文明出行意识。下一步，包头大队将常态化开展进校园宣教活动，全力守护辖区群众出行平安。

（睢斌东）

货车司机自我曝光 以案为鉴警示同行

乌拉山讯 为从源头防范化解各类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切实筑牢冬季道路交通安全防线，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三支队乌拉山大队持续严查严处高速公路重点交通违法行为。近日，该大队民警在巡逻期间，查获一辆长时间占用超车道行驶的货运车辆。

货车占道行驶会遮挡后方车辆视线，极易引发追尾、剐蹭事故，安全隐患突出。“大型车辆驶入高速公路后，应当靠右规范行驶，严禁长时间占用超车道，要保持安全车距，做到文明守法出行。”民警对该货车驾驶人开展了普法教育，并依法对其占道行驶的违法行为作出相应处罚。驾驶人深刻认识到自身错误，主动在货运车队微信群内自我检讨，曝光违法经过及处罚结果，以亲身经历警示同行摒弃侥幸心理违法，自觉遵守高速公路通行规则，杜绝违法占道行驶行为。

此次“自我曝光”警示教育直观生动、感染力强，取得了“查处一人、教育一片”的宣传效果。

（柴佩）

判断酒醒凭感觉 侥幸上路落法网

察素齐讯 很多驾驶人仅凭主观感受判断身体状态，认为饮酒后休息一段时间，体内酒精就会完全消散，然后心存侥幸贸然驾车上路。殊不知这种错误认知，极易引发道路交通事故，给自己和他人的生命财产安全带来巨大风险。

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一支队察素齐大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期间，执勤民警对一辆白色轿车开展例行检查，经对驾驶人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结果显示为 63mg/100ml，已达到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认定标准。

面对检测结果，驾驶人张某某承认了自己饮酒的事实。据交代，其在参加同学婚礼宴席期间饮用了 250 毫升 43 度白酒。经过短暂休息，张某某自认为体内酒精已经代谢干净，便抱着试一试的心理驾车上路，没想到在收费站被民警当场查获。

随后，民警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张某某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行为处以罚款 2000 元、暂扣机动车驾驶证 6 个月、驾驶证记 12 分的处罚。

高速交警提示：

饮酒后经过休息，并不代表体内酒精已经代谢干净，自己感觉清醒更不等于可以安全驾驶。酒精代谢速度因人而异，受饮酒量、酒精度、体重、年龄、肝功能以及是否进食等多重因素影响，绝不能凭主观感受判断是否“酒醒”。饮酒后请预留充足代谢时间，尽量 24 小时内不要开车，或选择代驾、出租车、公共交通等安全方式出行；遇交警检查请主动配合，切勿心存侥幸。

（于越）

普法释疑



自作聪明躲抓拍 变造号牌受严惩

旗下营讯 为躲避高速公路电子警察抓拍，驾驶人丰某竟动起了变造号牌的歪心思。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二支队旗下营大队执勤民辅警在辖区巡逻时，查获一起使用磁吸贴片伪造、变造机动车号牌的交通违法案件。

近日，该大队民警在 G7 京新高速十八台服务区开展常态化巡逻时，发现一辆重型货车号牌异常，存在明显人为改动痕迹。于是，执勤民警立即上前核查。经了解得知，货车驾驶人丰某为逃避交通违法抓拍，将网购的磁吸字母贴片粘贴在机动车号牌上，意欲通过篡改号牌号码逃避处罚。

看似不起眼的小贴片，实则属于伪造、变造机动车号牌的严重交通违法行为。随后，民警依法收缴了违法磁吸贴片，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丰某作出处罚。

高速交警提示：

机动车号牌是车辆的法定身份标识，严禁涂改、遮挡、变造。任何企图通过变造号牌逃避监管的行为，都是触碰法律红线的严重违法行为。切勿心存侥幸、自作聪明，否则换来的将是法律的严惩。

（张灵灵）

高速交警进乡村 安全知识送身边

呼和浩特讯 为进一步筑牢农村地区道路交通安全防线，提升村民的交通安全意识，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一支队呼和浩特大队民警走进辖区乡村，通过接地气的宣传方式将交通安全知识送到村民身边。

民警通过发放宣传折页、现场宣讲等形式，围绕禁止行人上高速、“一盔一带”等重点内容，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行人上高速的危害，普及骑乘电动车佩戴头盔、驾乘机动车系好安全带的重要性，并结合典型案例提醒群众自觉遵守交通法规，远离危险行为。其间，民警通过现场答疑、互动讲解、安全提示等方式，与村民亲切交流，细致解答群众日常出行中遇到的交通问题，叮嘱大家出行时要时刻将交通安全放在首位，自觉抵制危险交通行为，共同维护安全、有序、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

（解蕊）